

服裝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設計」職能範疇

名稱	認定設計要求
編號	108083L4
應用範圍	認定服裝設計的關鍵要求 (如:設計要求說明) 。此能力單元適用於相關從業員訂立設計要求，作為服裝設計創作過程的指引。
級別	4
學分	3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相關領域的知識</p> <p> 能夠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瞭解設計要求在設計過程中的運用 ● 檢視設計要求的主要內容，作為設計過程中的重要方針 ● 解釋設計要求是如何產生的 ● 認定設計要求對設計過程的影響 ● 對新興服裝設計要求，能長期以語言或其他形式進行溝通 <p>2.應用和過程</p> <p> 能夠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確定目標顧客的特徵 ● 向客戶徵詢設計要求，或通過分析調查數據而確定有關要求 ● 闡明設計要求所欠缺或含糊的資料 ● 協助評估有關時間、成本和品質等方面，對設計要求的影響 ● 在需要時，提出設計要求的替代方案 ● 落實設計要求的必要細節 <p>3.展示專業性</p> <p> 能夠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展示對服裝設計的充分瞭解，確保對設計要求的正確解讀 ● 具創意和主動地與客戶或設計師合作，促成設計要求和相關細節，作為設計過程的指引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有能力達成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有效認定服裝設計要求和相關的細節，作為服裝設計創作過程的指引，以確保能符合顧客需求和業務目標。
備註	